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環境保護局
Direcção dos Serviços de Protecção Ambiental

關於立法會林宇滔議員書面質詢的答覆

遵照行政長官指示，經徵詢市政署、土地工務局的意見，本人對立法會2024年12月27日第1279/E987/VII/GPAL/2024號公函轉來林宇滔議員於2024年12月6日提出，行政長官辦公室於2024年12月30日收到的書面質詢，回覆如下：

對問題1. 現已開展新的清運服務招標工作，在完成招標工作前，特區政府以原合同相同條款與現有營運公司簽訂短期合同，確保服務的營運狀況（包括設施設備的維護、人員薪酬調整等）不受影響。另外，新合同將按實際情況調整垃圾收集時段，其中氹仔部分區域將試行於夜間收集垃圾。

對問題2. 現時部分垃圾收集車已轉用新型混能低噪音技術型號，盡量降低收集垃圾期間所產生的聲響。新合同亦規定營運公司在購買新垃圾收集車時須優先考慮採用環保及低噪音的車輛，且須加裝設備以減低氣味和噪音等問題。另外，新城A區的公共房屋將以室內電動壓縮式垃圾桶作為收集生活垃圾的主要模式，有效減低對周邊環境的影響。

市政署表示：積極推動公共垃圾收集設施的優化工作，現時本澳壓縮式垃圾桶已增至132個，大型街道垃圾桶已由約1,600個銳減至92個，除有效改善環境衛生外，亦大大減少了垃圾收集工作帶來的交通壓力和噪音滋擾等問題。為配合本澳各區的未來規劃，對於將建的公共房屋項目，市政署已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環境保護局
Direcção dos Serviços de Protecção Ambiental

向相關公共部門提出採用壓縮式垃圾桶處理生活垃圾的建議。

土地工務局表示：特區政府編製各分區詳細規劃時，會基於各區現狀和發展需要，完善整體規劃佈局，配置相應公共基礎設施，以配合社區整體發展需要。以《東區—2規劃分區詳細規劃》為例，技術報告已提出對廢物處理工程之規劃，是以土地集約利用為原則，科學合理地規劃垃圾收集系統設施，規定地段內擺放壓縮式垃圾桶的垃圾房出入口應面向行車道。具體佈局為於地段建築物內設置電動壓縮式垃圾桶，以收集及處理居住生活所產生的固體垃圾或廢料，於毗鄰 A4 地段的北端和 C27 地段的東側之綠地預留地下空間以存放清潔公共街道的工具。

對問題3. 特區政府透過獨立第三方學術機構於每個營運年度對清運服務進行規範化的評鑑，透過評鑑所得的量化數據及建議屬特區政府的內部參考依據。事實上，除服務評鑑制度外，亦會透過不同渠道收集意見和建議，包括環境保護局的“環保熱線”和網上收集意見平台等，從多方面監督並持續提升清運服務。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環境保護局
Direcção dos Serviços de Protecção Ambiental

局長
葉擴林

<signature:Signature1>

(電子簽署)